

臺北市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藝術才能資優教育教師跨領域專業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資賦優異教育白皮書
- (二)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辦法
- (三) 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增進教師對藝術才能優異學生特質及藝術才能資優教育之認識與瞭解。
- (二) 提升教師在藝術才能專門課程設計、教學輔導與評量等方面之專業知能。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四、參加對象

- (一) 臺北市各教育階段藝術才能資優班、校本方案教師
- (二) 臺北市各教育階段藝術才能班教師
- (三) 對研習主題感興趣之教師

五、研習時間及內容

場次	時間	研習主題	研習講師	需自備器材
1	107.4.11 (三) 14:00-17:00	光影的故事-數位藝術工作坊	世新大學新聞學系 羅禾淋助理教授	手機、手電筒 或雷射筆
2	107.4.18 (三) 14:00-17:00	應用數位科技進行音樂創作好好玩	銘傳國小 黃世傑老師	耳機、筆電
3	107.5.23 (二) 14:00-16:00	數位藝術美學探討	市立大學視覺藝術系 曾靖越助理教授	智慧型載具
4	107.5.30 (三) 14:00-17:00	複合媒材. 創意 Go	民族國小美術班 李秀珍退休教師	美工刀、尺、 4 開切割墊、 剪刀

六、活動地點：臺北市立建國中學紅樓二樓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56 號）。

七、報名方式：即日起至各場次研習前二日截止報名，請逕自至教育部全國特殊教育通報網完成報名及查詢錄取結果（<http://www.set.edu.tw>）。

八、注意事項

- (一) 研習當日請準時入場，並於結束後完成簽退，俾利覈實核發研習時數。
- (二) 為響應環保理念，本研習場地有供應飲水機，請自備環保杯具。
- (三) 因本校場地有限，恕不提供停車位，請研習教師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出席。
- (四) 請參與教師自行留意該研習場次所需自備的器材，以配合課程主題需要。

九、經費：由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7 年度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經教育局核備，學校同意出席之研習教師核予公假。

十一、本計畫陳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